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关于做好 2023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 有关工作的通知

省政府台办、省残联，深圳、珠海、佛山、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山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省轻工业技师学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围绕制造业当家、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大部署，充分激发科技人员、大学生、技能人才、异地务工人员、新型农民、残疾人等各类群体的创业创新热情，做好优秀创业项目遴选、资助和服务，促进创业资源有效对接，根据有关工作安排，我厅今年继续牵头举办 2023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根据《2023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总体方案》有关安排，为更好推进大赛实施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做好赛事筹备工作。**请各单项赛（赛区）承办单位根据大赛总体安排（见附件），及时启动所承办的各单项赛的宣传发动

等相关准备工作，结合制造业当家、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大部署，提早做好参赛项目储备，配合完善大赛报名信息系统及大赛官方网站。

**二、制定工作方案。**请各单项赛（赛区）承办单位配合做好大赛通知起草工作，修改完善单项赛方案。同时紧扣赛事（赛区）主题，结合工作筹备情况，制定承办赛事（赛区）具体执行方案，鼓励各单项赛举办赛事配套活动。赛事方案请于8月15日前函报省厅（含工作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赛事执行方案报送时间另行电话通知。

**三、加强大赛经费使用管理。**已收到财政下达大赛组织实施经费的单位，要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和财务制度有关要求合规使用，抓紧推进相关采购工作，确保完成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要按月报送资金使用进度。

**四、积极推荐项目参加电视节目海选。**今年我厅将继续联合广东广播电视台制作《众创英雄汇》节目，并设置相关奖项。节目将在广东卫视周末黄金时段播出，是展示各地优秀项目风采、宣传创业工作成效的良好平台。各地各院校要积极推荐优秀项目参与电视直选，积极支持节目组到当地开展项目海选和节目录制。

联系人：李文静，张琦

联系电话：020-83194738，83177824

附件：2023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总体安排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8月8日

公开方式：不公开

附件

## 2023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总体安排

### 一、大赛主题

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 二、大赛时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2023年8月至12月

###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二）支持单位：**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中山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广播电视台。

**（三）承办单位（按单项赛事顺序）：**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山大学（继续教育学院）、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分别简称珠海人社局、中大继续教育学院、佛山人社局、省残疾人就业中心、邮储银行广州分行、江门人社局）。

**(四) 合作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五) 合作机构:** 粤科基金、广金基金、深创投、中大科创、深圳天使母基金、达晨财智、松禾资本、珠海科创、华金资本、横琴金投、横琴天使基金、珠海高新金融投资、英诺天使、贝英基金、溪山天使会、雷雨资本、创钰投资、九合创投等。

**(六) 支持媒体:** 南方日报、广东广播电视台等。

#### **四、组织架构**

成立省组委会(下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总体指导和统筹规划等事宜。由厅主要负责同志任大赛组委会主任,分管创业工作的厅领导及其他有关主办单位领导任副主任。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设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创业处),负责执行组委会交办的具体事宜。

“众创杯”各承办单位及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负责做好单项赛事具体组织、协调和实施等工作。

大赛秘书处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大赛总体执行机构,负责协助大赛全程组织实施工作。

#### **五、赛事内容**

2023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拟分设科技海归领航赛、大学生启航赛、制造业当家先锋赛、残疾人公益赛、大众创业创富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创业专题赛六个单项赛事,每项赛事均设团队组和企业组。

**（一）科技海归领航赛。** 参赛对象主要为自主创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科研人员、留学归国人员、高层次人才等群体，分设主赛区、深圳赛区、港澳赛区和台湾赛区，由珠海人社局牵头承办。其中台湾赛区项目由省台办负责发动对接和遴选，各分赛区晋级项目统一参加复决赛。

**（二）大学生启航赛。** 参赛对象主要为自主创业的广东及港澳台地区普通高等学校大学生，同时发动海外及省外部分高校组织学生积极参赛，依托中山大学办赛，由中大继续教育学院牵头承办。分设主赛区、深圳赛区、港澳赛区和台湾赛区，其中深圳赛区由深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承办，港澳赛区由中大继续教育学院和深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合作承办，台湾赛区项目由省台办负责发动对接和遴选，各分赛区晋级项目统一参加复决赛。

**（三）制造业当家先锋赛。** 参赛对象主要为自主创业的技工院校、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院校学生以及与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相关的行业领域创业项目，充分激发技能人才工匠精神和创新创业潜能，服务制造业当家，赛事分为技工院校专项赛和制造业发展专项赛，其中技工院校专项赛下设省属技工院校分赛区。赛事总体由佛山人社局牵头承办，省属技工院校分赛区由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承办。

**（四）残疾人公益赛。** 参赛对象主要为自主创业残疾人或促进残疾人就业、服务残疾人的创业创新项目。设省内赛区、对口协作援助分赛区。由省残疾人就业中心牵头承办。

**（五）大众创业创富赛。** 参赛对象主要为自主创业的各类城

乡劳动者，设团队组、企业组和创富组，创富组面向登记注册超过5年的企业。由邮储银行广州分行牵头承办。

**（六）“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创业专题赛。** 参赛对象主要为服务于“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绿美广东建设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种养殖、农产品加工、农产品销售、农村电商、直播带货、智慧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业农村社会服务等项目。设省内赛区、东西部协作赛区和台湾赛区，由江门人社局牵头承办。

此外，联合广东广播电视台制作《众创英雄汇》创业竞赛电视节目。开展项目海选，挖掘优秀创业项目进入演播厅展示及挑战，以创业竞赛的方式讲好高质量发展中国故事，展现大湾区创业者们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精神风貌，体现大湾区浓厚的创新创业氛围。制作不少于5集电视节目在广东卫视周末黄金时段播出。

## **六、参赛条件**

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地域并面向港澳台和海外人员，有意向在广东创业和已经在广东创业的均可报名（曾获得广东“众创杯”系列赛事特等奖及金银铜奖、粤港澳大湾区博士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金银铜奖、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的除外）。

参赛团队（企业）报名时只能选择“众创杯”六个单项赛事中的一项。

### **（一）团队组报名条件。**

1. 有创业意向或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

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 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3人，且均已年满16周岁；

4. 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5. 团队负责人及主要创始人不担任省内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6. 各单项赛结合赛事特点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企业组报名条件。**

1. 2018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残疾人公益赛可适当放宽登记注册时间）；

2. 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4. 各单项赛结合赛事特点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赛事安排（具体时间可根据实际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一）大赛启动（2023年8月下旬）。**通过举办启动仪式、发布新闻通稿、刊登新闻专版、公布大赛官方宣传视频等形式启动大赛，开展全媒体宣传。

**（二）报名和资格审核（2023年8月下旬至9月底）。**参赛者统一登陆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官方网站报名，为期一

个月。“众创杯”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将根据报名条件，对报名参赛的团队（企业）进行资格审核。《众创英雄汇》电视赛道报名同步启动。

**（三）开展比赛（2023年10月至11月）。**比赛分初赛、复赛、决赛等阶段进行，采取书面评审、项目路演、电视节目直通等方式比赛并组织举办各类配套活动。具体由各执行机构负责组织。

**（四）总结暨项目展示会（2023年12月）。**与广东广播电视台等机构合作，制作播出《众创英雄汇》专题节目，举办大赛总结颁奖暨项目展示会，并进行录制，后期以电视节目形式在广东卫视等媒体平台播出。

## 八、奖项设置

科技海归领航赛及大学生启航赛设特等奖及金奖、银奖、铜奖，其他单项赛均设金奖、银奖、铜奖，部分赛事设优胜奖和若干单项奖，特等奖、金银铜奖及优胜奖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证书，奖金（资助资金）按《关于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管理办法》程序办理。其中：企业组特等奖50万元、金奖20万元、银奖15万元、铜奖10万元；团队组特等奖25万元、金奖10万元、银奖8万元、铜奖5万元（团队组项目落地注册后，可按奖级分别申请第二阶段资助25万元、10万元、7万元和5万元）。对组织发动得力、社会影响力大、参赛项目数量较多、工作成效明显的地市和赛事承办单位、合作单位，由大赛组委会授予赛事“优秀组

织奖”。

## 九、政策支持

除奖金资助外，符合条件的大赛获奖项目和优秀项目可相应享受“12+N”支持措施。

**（一）“众创云”培训。**利用线上直播或录播上传等技术手段，开设“众创线上云学堂”，免费为参赛项目和企业提供云培训课程（内容包括品牌命名与商标注册、市场开发与营销推广、公司财务规划与管理、团队领导力培养与提升等），综合提升参赛者的创业创新能力。

**（二）“众创云”宣传。**与赛事合作新媒体平台开启“众创云”宣传，利用直播带货、短视频播放等形式无偿为参赛项目和企业提供一个展示、推广创业产品的大舞台，助力参赛项目和企业提升社会知名度。

**（三）孵化场地保障。**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申请入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工信、港澳办、团委等部门建设认定的创业孵化载体（含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享受一定年限的减免费场地和孵化服务。

**（四）创业融资支持。**获奖企业或团队有机会获得广东省创新创业基金旗下子基金及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创业投资机构股权投资，享受相关投融资对接服务。

**（五）创业担保贷款。**参赛企业可向企业登记注册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办银行）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其中个人贷款额度最高50万元，合伙经营或创办小企业可按每人不超过

30 万元、总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额度实行“捆绑性”贷款，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最高额度 500 万元)，并按规定享受贴息。

**(六) 银行专项授信。**获奖企业可获得大赛合作银行提供的企业贷款授信和利率优惠支持。

**(七) 能力提升资助。**有意愿的获奖团队或企业负责人，将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接推荐参加广东省初创企业经营者能力提升培训班（知名高校组织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升、智能制造时代下的企业管理与创业机遇、商业模式创新、财务管理与融资发展、品牌塑造与营销等专题培训），并享受 1 万元学费资助。

**(八) 政策补贴直补。**获奖团队或企业将获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政策补贴服务，包括专人对接了解情况、精准梳理可享受补贴清单、一次性落实有关补贴等。

**(九) 职称晋升。**获奖项目负责人根据所从事专业领域和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可直接申报高一等级的专业技术资格。获奖项目团队成员中的博士毕业生和在站博士后可直接申报副高(含)以上职称。大学生启航赛、制造业当家先锋赛团队组获奖项目指导老师可将获得奖项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业绩成果参加职称评审。

**(十) 人才评选推荐。**获奖项目参赛企业或团队的人员，属留学回国人员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相关资助项目。

**(十一) 交流对接平台。**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申请参加广东“众创杯”系列项目展示、融资对接、创业沙龙等交流对接活动，获

得大赛导师创业辅导服务。

**(十二) 人力资源服务。**符合入户条件的获奖项目核心成员可获得高层次人才一站式专区服务，包括协调办理落户手续、人事档案托管等多项服务。

**(十三) 其他支持措施。**各主办单位、支持单位和合作单位结合职能或自身优势，为参赛企业（团队）提供相关政策和资源支持。

## 十、赛事宣传

配合 2023 年“众创杯”系列活动，综合运用搭建资讯专区、举办专项活动、组织采访、发布通稿、制作专题电视节目、新媒体产品等多种形式，塑造提升“众创杯”品牌影响力，吸引更多优秀项目参赛，为广东推动双创营造良好氛围。

## 十一、大赛网站和报名系统建设

设立大赛官方网站（<https://ggfw.hrss.gd.gov.cn/zcb/>）接受参赛者注册报名并及时发布大赛有关信息。根据赛事安排开展需求调查，完善大赛 6 个单项赛报名信息系统及大赛官方网站。